### 113年「豬豬小偵探」國小學童學習單徵件競賽報名表

### 注意事項

參賽者及其法定代理人(以下合稱參賽者)為報名由農業部指導(以下稱指導單位),財團法人中國生產力中心(以下合稱主辦單位)主辦,親子天下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稱協辦單位)協辦之『113年「豬豬小偵探」國小學童學習單徵件競賽』(下稱本活動),茲同意本活動辦法及以下事項:

- (一) 請詳閱下開注意事項後,列印並填寫附件一報名表,以及線上填寫 Google 表單報名頁面。
- (二) 團體報名:附件一報名表連同學童作品一併交由班導師,若有得獎者之參賽獎品將寄至學校,由 班導師統一發送,請班導師於網路報名表中填寫寄送地址。
- (三) 個人報名:請家長協助學童報名,並於網路報名表中填寫可配送之地址。
- (四) 寄送地址為參賽獎的獎品寄送地址(如獲選國產豬肉食材,因有冷藏冷凍問題,屆時會另詢問)。
- (五) 學習單作品須為參賽學童所繪,一經發現代筆,則取消參賽資格。
- (六) 所有參賽作品一律不退件,參賽作品(含得獎作品)之著作財產權均歸主辦單位所有,主辦單位 可自行或授權他人對外發表、出版或做其他使用,恕不另給酬勞。
- (七) 若完成線上報名登錄但未於徵件截止日(113年11月1日)前寄出作品及報名表者,視同放棄比賽。
- (八) 郵寄之參賽作品,需自行做好防護措施,避免運送時產生污損,影響作品品質,因郵寄途中或不可抗拒災變造成之損失,主辦單位無需負責。
- (九) 若活動因故無法進行時,主辦單位擁有更改及停止活動之權利,如有任何爭議,主辦單位擁有最終決定權。本辦法未盡事宜,主辦單位得保留修訂之權利。
- (十) 指導/主/協辦單位因辦理本活動之一切需要或其他法令許可目的(以下稱蒐集目的),得將參賽者提供之個人資料,於前開個人資料蒐集之特定目的存續期間、相關法令規定及為維護參賽者相關權益所必要(如預備未來供參賽者查詢、得獎通知)之期間內,供指導/主/協辦單位、因前開個人資料蒐集之特定目的作業需要受主/承辦單位委託處理事務之委外機構及依法有權機關(構)與金融監理機關,以自動化機器或其他非自動化之利用方式,於前揭利用對象之國內及國外所在地,依個人資料保護相關法規蒐集、處理、國際傳輸及利用。
- (十一) 指導/主/協辦單位於未經參賽者之同意下,不得利用其所提供之個人資料進行商業行銷行為。 參賽者於本活動期間內就其提供之個人資料,得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等相關法規向指導/主/協辦單位(1)請求補充或更正個人資料,惟依法需先適當釋明其原因及事實;(2)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、利用,惟個人資料正確性有爭議時,因指導/主/協辦單位執行業務所必須並註明其爭議或經參賽者書面同意者,不在此限;(3)於前開蒐集之特定目的消失或期限屆滿時,請求刪除、停止處理或利用參賽者之個人資料,惟指導/承/協辦單位因執行業務所必須或經參賽者書面同意者,不在此限。參賽者得自由選擇是否提供完整個人資料,若選擇不提供個人資料、或提供之個人資料不完全或不正確、或請求刪除或停止蒐集、處理與利用其個人資料者,將喪失本活動之參加或得獎資格。

# 113年「豬豬小偵探」

## 國小學童學習單徵件競賽報名表

#### 一、報名表:

参賽類型					
□團體報名(班導師協助報名)					]個人報名(家長協助報名)
参賽組別					
	小低年級組		1小中年級組		□國小高年級組
参賽學習單主題					
□單元1 >	有趣的豬豬	□單元 5	聰明選章吃好	豬	□單元 9 好豬養成術
□單元2 %	家傳料理記者	□單元 6	智選優質豬肉		□單元 10 養豬生生不息
□單元3 %	活力的秘密	□單元7	冰箱偵查隊		□單元 11 養豬新紀元
□單元4 ¾	猪豬的變身秀	□單元8	生活小當家		
参賽學生			法定代理人親		
親自簽名			自簽名		
學 校 所在縣市		市/縣			
學校名稱					
班級名稱	年	班			

#### 二、家長意見回饋調查表

為了解學童完成學習單的學習成效,及家庭對於國產豬肉的認知,還請協助填寫此回饋調查表,即可參加抽獎。請掃描以下 QR code 或點選連結填寫:<a href="https://forms.gle/R7nRS3yH9fbRNjh79">https://forms.gle/R7nRS3yH9fbRNjh79</a>

